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教育局社會教育科

承辦人：王歆昀

電話：07-7995678分機3089

傳真：07-7406590

電子信箱：mwa179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前鎮區瑞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9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社字第108364721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選拔參加日本第五十回世界兒童畫展全國徵畫比賽辦法
(31752314_10836472100A0C_ATTCH1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選拔參加日本第五十回世界兒童畫展全國徵畫比賽辦法」乙份（如附件）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兒童美術教育學會108年8月30日（108）兒美字第05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係為選拔優秀作品參加國際性兒童美術教育展，由中華民國兒童美術教育學會與本局共同主辦，以全國中小學及幼兒園為對象，辦理全國徵畫比賽。
- 三、收件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08年10月21日（星期一）止。
- 四、收件地點：高雄市新上國小（813高雄市左營區大順一路100號）。
- 五、本案如有未盡事務，請逕洽中華民國兒童美術教育學會，電話：（07）397-4552；或本市新上國小許組長，電話：3482070分機113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(全)、本市私立完全中學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、



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高雄市立大寮幼兒園、高雄市立前金幼兒園、高雄市立裕誠幼兒園、高雄市立鳥松幼兒園、高雄市立內門幼兒園、高雄市立路竹幼兒園、高雄市立仁武幼兒園、本市公私立幼兒園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附設國小部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附設國小部

副本：本局社會教育科



裝

訂

91

線